

金寨县斑竹园镇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斑政办〔2021〕78号

关于印发斑竹园镇打击道路非法营运集中 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街道）、镇直有关单位：

现将《金寨县打击道路非法营运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斑竹园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8月17日



斑竹园镇打击道路非法营运集中专项

整治行动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我镇客运市场监管，维护客运经营者合法权益，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安徽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本方案。

一、行动目标

按照“综合治理、联勤联动、依法监管、严查重处、长效巩固”要求和“常态治理+短促突击”工作思路，通过开展集中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整治非法营运车辆，使非法营运行为得到有效遏制，道路交通运输环境和客运市场秩序明显好转。

二、整治时间

2021年8月20日—10月19日，为期2个月。

三、整治重点

(一) 整治范围：全镇范围。

(二) 重点区域：国省干线省、市、县（区）交界路段、高速出入口、客运站点及医院、学校、商场、娱乐场所等人流集散地。

(三) 重点打击：1.未取得许可擅自从事客运经营的

“黑大巴”“黑班线”“黑头车”等扰乱客运市场经营秩序的非
法营运行为。2.组织非法营运车辆调度平台、微信群等（组织者
及从业人员）。

四、职责分工

（一）交管站：负责对车辆营运资质、线路许可和驾驶人从
业资格等进行查验，依法查处未经许可擅自从事客运经营等违法
违规行为。

（二）派出所：1.联合交通运输部门开展联合检查，依法查
处车辆交通违法行为。2.依法查处阻碍执法、冲卡闯关、暴力抗
法等违法行为，联合交管站对涉嫌非法营运或组织非法营运行为
的相关调查取证工作，依法严厉打击扰乱道路运输市场秩序
行为。3.对其他部门和村提供的涉嫌非法营运行为的人员及车辆，
通过公安大数据和公安卡口监控等多种方式进行追踪排查、研
判。

（三）应急办公室：负责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检查，严格
落实各项安全防范责任和措施，坚决遏制各类事故多发频发势
头。

（四）执法大队：负责集中开展客运站周边非法营运工作宣
传，配合交管站开展对非法营运车辆的管理。督促各小区物业微
信群禁止发布非法招揽乘客信息。

（五）属地村委会：负责本村组专项整治宣传教育，争取广
大群众理解支持，预防非法营运车辆违法行为的发生；及时

发现和制止非法营运行为，收集辖区内涉嫌非法营运车辆信息，每周将收集信息上报至专项整治办公室；规范村组便民服务群，禁止发布非法招揽乘客信息。

五、整治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交通、公安、应急、城管主要负责人以及各村书记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四好农村路”办公室，负责专项整治行动的指挥调度、部门协调、行动开展、信息宣传、资料收集、后勤保障等具体工作。

（二）组建工作专班。“四好农村路”办公室、应急办公室、派出所、执法大队要强化联动协调，抽调专人，组建联合执法队伍，负责全镇范围内的专项整治督导检查、联合查处等工作。

（三）强化路面检查。联合执法队伍要依托固定治超站点、高速道口、干线公路县际交界处以及交警部门路面执勤点开展定点联合执法检查，结合不定点不定时的日常巡查和临时设点突击检查等方式，加大路面执法检查频次，严厉打击道路非法营运行为。

（四）加大信息研判。对各村摸排的信息，结合公安部门大数据和公安路面卡口监控进行梳理，针对经常往返于省际、市际、县级的小汽车、面包车、大巴车等车辆进行追踪研判，及时预警布控，开展重点稽查。

（五）建立联动机制。在联合执法过程中，对发现道路非法

营运行为要进行系统分析，属单一从业人员违法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到位；对属于利用电话平台、QQ群、微信群等从事组织非法营运行为的，要深挖背后线索，找出具体操控人和群主，由派出所、交管站从严从重实施联合打击。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舆论引导。整治行动期间，各有关部门要通过微信、抖音等平台，大力宣传非法营运的危害性，劝导群众拒绝乘坐非法营运车辆。要加强与媒体对接，跟踪报道行动开展情况，对非法营运的典型案件予以曝光，营造浓厚治理氛围。要动员社会力量参与，专项整治办公室设置有奖举报电话和举报箱，通过0564-2709001举报电话及投送举报信等渠道积极举报非法营运行为，保持高压态势，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二）严肃工作纪律。领导小组办公室将采取明察暗访相结合方式，对集中整治责任落实情况 and 执法人员在岗在位、规范执法等情况进行督查。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履行本部门职责，各村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认真宣传、制止非法营运行为，并按时按质按要求上报摸排信息。对工作不力导致辖区内因非法营运造成严重安全事故的，将严肃追究各村及相关单位、人员责任。

（三）务求整治实效。镇直有关部门要将此次行动与道路交通安全整治、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及信访维稳等工作结合起来，突出整治重点、务求整治实效。

